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70952
台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

地址：70801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江雪瑛
電話：06-3901123
電子信箱：jiang93@mail.tncg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〈二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5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098145105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本府原訂98年5月15日假6樓會議室召開本市98年第1次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，因故延至同年6月2日下午2時原地點召開，屆時請委員撥冗與會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許主任委員添財、謝副主任委員世傑、李委員天佑、許委員俊雄、謝委員博明、李委員世銘、黃委員瑞益、陳委員銘城、林委員輝龍、陳委員聰徒、呂委員耀能、黃委員金燈、陳委員垣滿、王委員美智、吳委員宗榮、陳委員啟松

訂

副本：台南市第九十六期舉喜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、台南市第八十二期海前〈一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、台南市第八十三期海前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、台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〈二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、本府地政處測量資訊科、本府地政處市地重劃科

線

市長許添財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